

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本报告。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承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chengde.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践行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热点，有效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作用，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得到不断提升。

（一）主动公开方面。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官方平台作用，细化公开颗粒度，提升发布精准度，做到依法

公开、全面公开、主动公开。2024 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政策文件 40 件、会议信息 28 条、政策解读 26 件、政务信息 6142 条，编辑出版政府公报 6 期，召开新闻发布会 41 场，公开省市两级建议提案共 138 件。在门户网站首页增设“重要会议”图解专栏，及时向社会公开市政府常务会、市政府全体会研究事项，全年共发布图解会议信息 28 期。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执行《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收到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5 件，全部按《条例》和《实施办法》规定予以答复。其中邮寄申请 40 件，在线申请 52 件，在线申请比例大幅上升，申请公开内容主要涉及国有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建设规划等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按照河北省司法厅《关于印发〈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宣布失效一批国务院文件的决定〉做好相关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对我市政府规章和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开展了全面清理，并公开清理结果，及时对清理文件的有效性进行了调整。严格落实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公开前发布审查工作机制，对拟发公文进行严格审查，报送公文需同步填写《拟发公文信息公开及解读审查表》，明确拟发公文公开属性、公开渠道、是否解读等内容。

（四）平台建设方面。进一步规范了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

台建设，设置了政策文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版块。不断增强承德市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传播力、影响力、公信力，严格稿件审核、创新编发形式，做到图文、图集、视频形式多样。2024 年，通过承德市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193 条。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对全市政务新媒体持续开展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加快市县乡村四级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五）监督保障方面。组织召开了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班，围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申请公开受理与复议、政务新媒体政务舆情回应等方面进行培训，有力促进了工作纵深开展。持续深化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继续清理整治更新不及时、发布不规范的新媒体账号。围绕政务新媒体、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策解读等工作，定期开展检查核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1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9	5	0	0	11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1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9	5	0	9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4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7	0	0	1	0
	(七) 总计	79	5	0	0	11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3	0	0	1	4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主要问题

2024 年，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发展有序，成效明显，但仍有需要进一步改进的地方。**一是**政策发布的集成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一些惠企利民政策分散在多个职能部门，缺乏系统集成，市民企业查询不便。**二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政策发布虽然实现了“应解读尽解读”，但解读的针对性、实效性还不强，在帮助市民企业读懂政策、使用政策方面，还没有真正发挥好作用。

（二）改进情况

工作机制再完善。着力构建跨部门之间的高效协同配合机制，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进行部门联审，捋清各自职责分工，聚焦堵点、难点，定期会商、主动合力攻坚；探索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加大政府数据开放力度，完善配套制度，规范政府数据、信息公开标尺，防范各类数据信息聚合关联带来的潜在风险。

基层专区再提升。坚持以公开促治理，围绕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基层政务公开专区，积极拓展政务公开专区功能,探索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咨询等活动，推进政务公开专区提升一站式、便捷化信息公开服务水平，不断拓宽企业和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渠道，让政府信息易获取、更便捷。

政策解读再创新。注重将政策解读同政民互动相结合，在原有的多形式解读基础之上，探索加强与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联动，通过热线电话受理量等数据，筛选出群众关心关注的重点政策，以喜闻乐见的解读形式，按照“谁制作、谁解读”的原则进行全方位解读；探索利用公交车载电子屏幕建设政务公开“移动专区”，实现重要政策图文、视频轮播，不断拓展更多政策解读渠道。完善“河北省惠企利民政策通-承德分平台”市级政策集成、推广运用，探索县级政策平台建设推广，不断提高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政策获悉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和《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冀财非税〔2021〕21 号）规定，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